

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总部一楼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6月1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薪程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崔连萃先生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制度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在通知时间等方面的要求，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无异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杨贞柿、张维友、郑怀臣、周兰、刘敦文、肖汉斌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1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6 日